



屬會申辦認可課程 2025  
親子龍舟證書 / 室內龍舟證書 / 初或中級龍舟訓練證書申請指引

行政程序

開辦課程前 : 屬會/註冊教練自行安排日期，課程完畢後再向總會申請證書。

課程當天 : 註冊教練於課程完結時在個人訓練紀錄冊簽名。

課程完成兩個月內 : 屬會/註冊教練於課程完成後兩個月內提交

1. 於專用試算表 (EXCEL) 檔案內填寫考試評核表格；
2. 列印已填寫之專用試算表 (EXCEL) 檔案，屬會負責人及教練在表格上簽署，並蓋上屬會印章；
3. 向總會繳交所需費用 (只限銀行轉帳)；
4. 掃描學員初級龍舟訓練證書副本 (中級龍舟訓練證書課程適用)；及
5. 掃描所有有關文件，網上提交已填寫之考試評核表格及上載相關檔案副本。於專用試算表 (EXCEL) 檔案內填寫考試評核表格。

交齊文件一個月內 : 總會於接獲申請後一個月內發出證書。

可選擇：

1. 電郵通知屬會負責人到秘書處親自領取。接獲電郵通知後兩個月內帶同通知信於辦公時間內到秘書處領取證書，限期過後總會將不會保存證書；或
2. 郵寄到指定地址 (只限順豐速運郵寄，相關郵費由屬會/註冊教練收件時支付)。



專用試算表 (EXCEL) 下載連結

<https://docs.google.com/spreadsheets/d/1lu9ZVXX9fy6QZkhvG7YOZeCwkNSZlZy-/edit?gid=137802791#gid=137802791>



網上提交連結

<https://forms.gle/zyiahxkkiWAdEwcm8>